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本公司”)于2017年7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担保方式为信用免担保。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授信金额、期限、授信方式等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正式协议或合同为准。上述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12个月内有效。

上述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借款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借款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24日